

附件 1

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

申 请 书

(2020年版)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_____

申请时间_____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_____

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制

填报说明

一、本申请书为企业申请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填写。

二、推荐单位为申请企业法人注册所在地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或中央企业。

三、申请企业应按照填写要求和实际情况，认真准确在线填写各个表项。如有虚假填报，取消本次申请资格，且3年内不得申请。遴选单位将为申请企业做好资料保密工作。

四、申请企业须根据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和本通知列明的单项冠军示范企业申请条件，上传相关说明或佐证材料。

五、提交材料通过制造业单项冠军在线报送系统打印，一式两份并加盖公章。申请企业须确保纸质材料和系统填写材料的一致性。

六、纸质材料请使用A4纸双面印刷，装订平整，采用普通纸质材料作为封面。

企业名称				
通讯地址			邮编	
法人代表		电话		手机
联系人		电话		手机
传真		E-mail		
企业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
基本情况	注册时间		注册资本	
	所属行业 ¹		上年末资产总额	
	上年末职工人数		上年末资产负债率	
主营产品情况	产品名称 ²		产品类别 ³	
	从事该产品领域时间（单位：年）		该产品销售收入占全部业务收入比重	
	重要指标	2017 年	2018 年	2019 年
	全球市场占有率及排名	%, ()	%, ()	%, ()
	国内市场占有率及排名	%, ()	%, ()	%, ()
	产品销售收入（万元）			
产品销售数量（单位： ）				
持续研发能力	企业研发经费支出(万元)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	, %	, %	, %
	截至上年末研发人员占企业全部职工比重	人, %		
	拥有有效专利数量	共计： 个，其中发明： 个		
	企业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 ⁴ 数量及占知识产权数量比重	个, %		
	牵头制定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数量	国际标准： 个；国家标准： 个 行业标准： 个		
	是否属关键领域补短板和补齐哪类短板			

¹ 按照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(GB/T 4754-2011)》的大类行业填写所属行业。

² 须填写产品准确名称。

³ 对照《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》，填写产品对应的第四级或第五级产品类别名称，并填写对应的 8 位或 10 位数字代码。无法按该目录分类的，可按行业惯例分类。如企业认为是新产品则需标注新产品。

⁴ 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界定请参照工信部产业〔2016〕105 号文规定，且应对产品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。

产品质量	是否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经济效益	上年利润 (万元)		上缴所得税 (万元)		上年销售 利润率 %		
	近 3 年效益指标		2017 年	2018 年	2019 年		
	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		%	%	%		
	利润总额增长率		%	%	%		
国际化程度	主营产品出口额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(近三年)		%	%	%		
	海外经营机构数量		海外研发机构 数量				
企业详细情况介绍	<p>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(此项可另附页)</p> <p>一、企业经营管理概况：涵盖企业所从事的细分领域和在细分领域中的地位，企业经营战略，法人治理结构，管理团队等。</p> <p>二、企业主营产品情况：产品主要用途、在产业链中的位置及地位，近 3 年产品销售情况及效益，主要客户群及销售地，企业主要竞争对手及与之对比情况，产品国际化实施情况；产品关键性能指标、能耗指标及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对比情况，产品主要加工工艺、技术及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对比情况。</p> <p>三、企业研发创新基本情况：企业技术研发机构建设、研发经费保障及激励机制，研发创新带头人、创新团队、创新人才培养情况；知识产权积累和运用情况，主导或参与相关产品领域国际国内相关技术、工艺标准制定情况；重要技术或质量奖项情况。是否属于关键领域补短板及具体情况。</p> <p>四、企业制度建设基本情况：企业品牌培育相关制度、产品质量保障相关制度，知识产权保障制度，企业生产安全保障制度，应对各类风险机制等。</p>						
相关材料	<p>1.企业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；</p> <p>2.企业主营产品市场占有率说明材料，完税证明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复印件；</p> <p>3.近 3 年获得的有效专利、核心自主知识产权材料及目录；</p> <p>4.质量认证、质量荣誉、品牌荣誉等相关材料及目录；</p> <p>5.企业认为须提供的其他材料。</p>						